

证券代码: 002645

证券简称: 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55

债券代码: 127077

债券简称: 华宏转债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周世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 53,532,167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9.31%）的股东周世杰先生（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383,041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 2.33%）。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裁周世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姓名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其中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股）
周世杰	董事、副总裁	53,532,167	9.31	13,383,042
合计		53,532,167	9.31	13,383,042

注：1、持股比例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 581,620,859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6,561,635 股为基础计算。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减持计划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 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时的交易对方所取得的股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及 2024 年 3 月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其父亲周经成先生的股份；

3、减持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

4、减持数量及比例：周世杰先生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3,383,041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 2.3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 5,750,592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7,632,449 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 1.33%）；

5、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二) 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履行期间	履行情况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手方	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华宏科技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7 日	严格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华宏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之承诺	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	可转债存续期	严格履行，不存在违反承诺情况

			<p>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②依法承担对公司和/或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③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p>		
--	--	--	--	--	--

除遵守上述承诺外，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世杰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相关减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二）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相关减持主体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三）周世杰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四、备查文件

- 1、周世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6日